

2022 年度

三明市沙县生态环境局本级

部门决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b> .....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b>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b> .....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二、收入决算表.....	11
三、支出决算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b>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b> .....	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6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6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b>28</b>
<b>第五部分 附件.....</b>	<b>30</b>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三明市沙县生态环境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市生态环境局党组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

(二)负责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

(三)负责监督管理全县减排目标的落实

(四)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

(五)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

(六)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

(七)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

(八)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

(九)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

(十)配合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环境监察和组织整改工作。

(十一)配合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环境监察和组织整改工作。

(十二)配合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环境监察和组织整

改工作。

(十三)负责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

(十四)负责加强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五)完成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3个内设机构，其中：  
列入2022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三明市沙县生态环境局	行政单位	6
三明市沙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9
三明市沙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7

##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2年，三明市沙县生态环境局单位主要任务是：在市生态环境局领导和区委、区政府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定不移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统领生态建设。坚决贯彻落实市局和区委、区政府的各项部署，认真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围绕年度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责任书的目标任务和工作要求，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统筹推进各项生态环境工作。围绕

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环境质量保持稳中向上。2022年全区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中向上，城区环境空气质量继续保持在优于国家二级标准的水平，沙县区空气质量达标率100%，二氧化氮（NO<sub>2</sub>）、粗颗粒物（PM<sub>10</sub>）、细颗粒物（PM<sub>2.5</sub>）、一氧化碳（CO）、臭氧（O<sub>3</sub>-8h）等指标较去年同期有所好转，但二氧化硫（SO<sub>2</sub>）、降水pH、酸雨率等指标较去年均有所上升，首要污染物依旧是臭氧；地表水环境质量与去年同期相比相差不大，对沙溪、东溪等4个省控断面进行监测沙县渡头、沙县高砂、夏茂桥、沙县东溪口全年均值均达Ⅲ类水质，断面达标率为100%。“水汾桥”国控断面均达到Ⅲ类水质，全年均值可达Ⅲ类水质；洞天岩水库、下村洋水库和马岩取水口平均水质指标全部符合地表水Ⅱ类水质标准，水质达标率为100%；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均符合地表水Ⅲ类水质要求；7条小流域支流水环境质量：全年均值高桥溪口、污水厂门前、宝丰、洋坊、桂盂电站、南阳溪、马铺溪7条小流域水环境水质断面均符合地表水环境Ⅱ类标准。漈头溪水源地、上洋水源地等17个“千人以上”农村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二次监测（每半年一次）表明，监测的各项指标均符合地表水Ⅲ类水质要求。

（二）生态文明建设不断增强。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目标责任，将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任务分

解至各有关单位，并颁发乡（镇、街道）党政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将各项工作任务通过责任书形式层层分解落实，形成“区、乡（镇、街道）分级管理，部门密切协作，上下协调联动”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格局。做好责任书通报问题整改工作，制定《沙县区 2022 年度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通报问题整改方案》，督促各有关责任单位抓好落实整改。

推进乡村生态振兴工作及环保领域绿色金融改革。2022 年，累计评估认定的“绿盈乡镇”1 个，“绿盈乡村”153 个，其中，高级版 9 个，中级版 12 个，初级版 135 个，累计占比 89.47%，已完成指标任务。农行沙县区支行对高级版“绿盈乡村”授信金额 4295 万元，贷款余额 2986 万元。

环境污染责任保险方面，完成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沙县支公司续签《沙县区“水质指数”责任保险协议》；完成沙县青州马铺化工园区整体投保；完成 24 个企业环境污染责任保险续保工作。

（三）环境监管不断强化。一是认真组织开展各项环保执法专项行动。日常执法结合各类专项行动，对辖区内污染源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进行现场检查，保证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共出动执法人员 613 人次，检查企业 412 家次，依法立案调查各类环境违法案件 33 起，处罚 29 起（其中柔性执法不予处罚 4 起），行政拘留 3 起（包含了畜禽养殖 1

起），共处罚金额 145.759 万元。二是扎实开展“双随机”执法工作。严格执行双随机工作制度，制定“事中事后随机抽查方案”，2022 年双随机移动执法系统共随机抽派执法任务共 180 件，执法人员均严格按照双随机执法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执法任务，并将双随机检查记录录入福建省环境监察执法平台。三是加强企业监管。全面开展辖区环境污染隐患和环境风险排查。按照上级环保部门的工作部署和要求，开展了辖区环境污染隐患和环境风险排查工作，重点是对辖区内潜在发生环境污染与生态破坏事故的防范重点区域进行检查，共开展 52 家次检查，通过排查，督促企业做好防范污染突发事件应急准备，开展环境风险自查 188 家，杜绝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今年福建省青州日化有限公司、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等 8 家单位开展应急演练工作。三明科飞产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 37 家企业提交应急预案申请表，工作人员严格审查申报资料，37 家企业均完成应急预案备案工作。四是及时调处各类污染纠纷。2022 年，共计受理环境污染投诉 392 件，其中涉噪声 88 件、涉气 263 件，涉水 27 件，固废 1 件，其他 14 件，做到了办结率 100%。五是加强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全面提升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水平。督促排污单位完成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安装联网工作，完成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安装建设并联网，现在线监控平台共有 78 家企业 87 个点位，其中废水 70 点位、废气 17



点位，联网率、运行率达 100%。安排专人每日负责对自动监控数据连续值、超低值、突变值等进行合理性分析，查明数据异常原因，保证企业环境违法行为能够得到及时发现和处理。要求自动监控设施第三方运维单位全面加强运维管理，保证监控数据质量的要求。对超标异常的情况，及时组织环境执法、监测人员到现场进行测管联动，调查处理，进一步提升企业守法自觉性。六是开展“静夜守护”城市夜间噪声污染整治专项行动。联合市公安局等 8 部门持续开展“静夜守护”专项整治行动，将重复投诉、敏感件等作为重点排查对象，开展联合攻坚，有效解决了一批噪声扰民问题，取得了阶段性的工作成效。截至目前，我区共检查企业 1617 家次，其中，检查 KTV、酒吧等餐饮和娱乐场所 1048 家次，商业活动场所 20 家次，广场舞等公共场所 52 处，工业企业 78 家次，建筑工地 405 家次。收到噪声处理投诉件 671 件（其中社会噪音 399 件，施工噪音 272 件），已办结 663 件，投诉件数同比上升 21.1%。截至目前 8 件正在办理，办结率 98.81%；满意率 99.4%。行动以来联合住建局、城管局等多部门开展联席检查 5 次，对群众反映强烈、居民聚集区附近的 KTV、酒吧以及广场舞等开展 5 家次“测管联动”，立案查处 1 家噪声超标环境违法企业，处罚款人民币 2 万元。七是认真落实环保网格化监管。督促全区 219 名网格员对固定巡查范围开展日常巡查，通过企业微信、微信小程序“网格

监管”等平台渠道，实时传递信息。2022年全区网格员上报环保事件4660件，发布巡查18737次，事件处理率100%。

八是开展生态下泄流量执法检查。2022年共开展水电站现场检查204家次，实现电站全覆盖检查，对29家退出电站进行退出验收。对发下问题电站下发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35家次，对未落实责改电站进行立案处罚一次。

(四)服务能力得到提升。我局出台简政放权提质增效措施，着力缩短时限、精减程序、降低成本，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主动为三明—沙县同城化发展服务。2022年共审批建设项目27件，其中：报告表项目23件、报告书项目4件；35个登记表类建设项目进行备案。开展行政许可缩短办理时限，1-12月缩短批前公示130日；豁免12个项目购买排污权。完成排污许可证核发18家，变更68家，完成登记管理25家。积极配合园区管委会完成沙县青州化工产业集中区B片区和沙县绿色循环经济产业园首动区规划环评编制和审查工作；加强推进沙县绿色纤维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审批工作；协助园区内重点企业召开建设项目专家评审会，积极完成振鑫纸业、三仙纸业环评审批工作，配合市局完成福瑞思木质素环评审批工作。同时，根据生态部要求，严格按照工作程序，及时对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材料进行网上公示，程序和时间都符合规定要求，公示率达100%。

(五)党建工作不断强化。局分党组自觉履行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从严治党监管“四个主体责任”，不断强化党建工作。一是落实好“三会一课”制度。2022年，三明市沙县生态环境局党支部将《习近平在福建》、《闽山闽水物华新-习近平福建足迹》、党代会精神、党的二十大精神等学习材料用于党员大会和每周一或者每周四晚的党小组学习。并督促党员每日充分利用“学习强国”“党员e家”等平台开展理论学习，增强党性修养，提高工作本领。截至目前，共召开党员大会14次，支委会15次，开展党员活动日10次，党课2次。二是严格执行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党员领导干部带头参加学习讨论，带头谈学习收获和体会，带头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顺利召开2021年度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2021年度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大会。通过对照检查、批评与自我批评，深入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清洗思想和行为上的灰尘，触及灵魂深处，从而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保持共产党人的政治本色。三是狠抓意识形态工作。认真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分党组书记和分管领导、分管领导和各股室（单位）负责人层层签订了《2022年度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书》，压紧压实局领导班子及各位成员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并组织党员干部学习《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关

于规范党员干部网络行为的意见》，提高思想认识。强化网络舆论阵地管控，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四是积极开展党日活动和志愿活动。2022年共开展“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强国复兴有我’”、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会、“保护水域环境 提倡鱼类生态”增殖放流等系列党日活动共11次。与共建社区对接，开展多次志愿服务活动、协助开展疫情防控、创城等工作。组织单位干部职工下沉一线网格化管理和成立党员突击队，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在急难险重中攻坚克难、勇挑重担，在疫情防控中筑牢战斗堡垒和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五是强化党风廉政建设。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切实抓好责任范围内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对党员干部的监督与发挥党员干部主观能动性相结合，坚持教育与管理相结合，结合实际，抓好落实，努力使廉政教育取得实效。目前，开展警示教育学习11次。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三明市沙县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44.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230.6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51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84
		十、节能环保支出	1171.4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8.8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1275.61</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275.61</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1275.61	总计	1275.6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三明市沙县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b>合计</b>		<b>1275.61</b>	<b>1044.99</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230.61</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51	5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51	5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67	37.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4	1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84	1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84	1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4	1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71.40	941.38	0.00	0.00	0.00	0.00	230.0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79.61	409.02	0.00	0.00	0.00	0.00	70.59
2110101	行政运行	409.02	409.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0.59	0.00	0.00	0.00	0.00	0.00	70.59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532.36	532.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532.36	532.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59.43	0.00	0.00	0.00	0.00	0.00	159.43
2110302	水体	159.43	0.00	0.00	0.00	0.00	0.00	159.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5	28.26	0.00	0.00	0.00	0.00	0.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5	28.26	0.00	0.00	0.00	0.00	0.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85	28.26	0.00	0.00	0.00	0.00	0.5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三明市沙县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b>合计</b>	<b>合计</b>	<b>1275.61</b>	<b>631.92</b>	<b>643.69</b>	<b>0.00</b>	<b>0.00</b>	<b>0.00</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51	56.5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51	56.5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67	37.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4	18.8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84	18.8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84	18.8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4	18.84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71.40	527.71	643.69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79.61	454.05	25.56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409.02	409.02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0.59	45.03	25.56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532.36	73.66	458.7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532.36	73.66	458.7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59.43	0.00	159.43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59.43	0.00	159.4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5	28.8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5	28.8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85	28.8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三明市沙县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44.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51	56.51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8.84	18.84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941.38	941.38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8.26	28.26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b>1044.99</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044.99</b>	<b>1044.99</b>	<b>0.00</b>	<b>0.00</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044.99	总计	1044.99	1044.9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三明市沙县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b>合计</b>		<b>1044.99</b>	<b>586.29</b>	<b>458.70</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51	56.5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51	56.5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67	37.6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4	18.8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84	18.8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84	18.8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4	18.84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41.38	482.68	458.7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09.02	409.02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409.02	409.02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532.36	73.66	458.7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532.36	73.66	458.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26	28.2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26	28.2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6	28.2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三明市沙县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6.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9.56	30201	办公费	2.47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5.29	30202	印刷费	0.93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119.8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2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37.67	30206	电费	4.7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84	30207	邮电费	3.0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8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1	30211	差旅费	0.81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7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4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5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8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3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83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1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b>人员经费合计</b>		<b>547.89</b>	<b>公用经费合计</b>					<b>38.41</b>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三明市沙县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b>合计</b>	<b>1</b>	<b>15.07</b>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9.17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9.17
3. 公务接待费	6	5.90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三明市沙县生态环境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b>合计</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三明市沙县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b>合计</b>		<b>0.00</b>	<b>0.00</b>	<b>0.00</b>

本单位2022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1275.61 万元，支出总计 1275.6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56.01 万元，下降 4.21%，主要是本年度区级财政项目支出减少。

####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1275.6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0.48万元，增长11.39%，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44.99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230.61万元。

####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1275.6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6.01万元，下降4.21%，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631.92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593.51 万元，



公用支出 38.41 万元。

2. 项目支出 643.69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044.99 万元，支出总计 1044.9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40.63 万元，增长 4.05%，主要是：工资改革在职人员工资增加，垂管前退休人员上收，退休生活补贴增加。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044.9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0.63 万元，增长 4.05%，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 37.6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8 万元，下降 0.2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 2 人，相应的基本养老保险减少。

(二)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支出 18.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4 万元，下降 0.2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 2 人，相应的基本养老保险减少。

(三)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18.84 万元，较上年决

算数减少 0.03 万元，下降 0.1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 2 人，相应的基本养老保险减少。

(四) 2110101-行政运行支出 409.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2.42 万元，增长 42.71%。主要原因是工资改革在职人员工资增加。

(五) 2110299-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支出 532.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8.39 万元，增长 161.00%。主要原因是工资改革在职人员工资增加，垂管前退休人员上收，退休生活补贴增加。

(六) 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 28.2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5 万元，下降 0.1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 2 人，相应的基本养老保险减少。

(七) 2110302-水体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4.97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无重点流域生态补偿资金项目。

(八) 2110399-其他污染防治支出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25.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执法监测经费功能科目变动。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

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2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86.30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547.8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38.4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

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5.0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57.96%；较上年增加0.78万元，增长5.4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费用和公务接待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未发生出国（境）活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9.1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1.13%；较上年增加1.34万元，增长17.11%。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0.00万元，与上年持平。2022年度公务用车购置0辆，主要是：本单位未发生车辆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9.1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1.13%；较上年增加1.34万元，增长17.11%。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费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9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3.64%;较上年减少 0.56 万元,下降 8.67%。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用。累计接待 50 批次、500 人次。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三明市沙县生态环境局部门业务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325.0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0 个项目实施单位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0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0 个、0 个、0 个、0 个。

##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8.4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决算数减少 6.16%,主要原因是:执法大练兵等业务培训减少,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务接待支出。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2022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

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附件

###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明市沙县生态环境局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三明市沙县生态环境局	专项名称:	三明市沙县生态环境局部门业务费	年度:	2022	单位: 万元	
预算金额	325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结余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325	100%	325	100%	0	0%
目标完成情况	各项环保工作顺利开展, 环境监察监测能力得到保障, 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严格执行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合理开支, 预算资金支出率达到 100%。						
存在主要问题	绩效目标和指标往往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制定, 对项目执行过程有效约束不够, 存在一定的偏差。						
相关意见建议	(1)总结项目实施经验, 并加大力度继续做好项目后续监督管理工作, 提高项目环保效益和社会效益。(2)加强绩效评价力度,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环保专项资金项目的特点, 研究制定出更为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有针对性地加强对专项资金项目执行和经费使用情况的绩效评价考核, 促进项目按要求出成果、出效益。(3)合理安排项目预算执行, 及时分解、落实, 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确保能按工作职能高效运行。						
	填表人:	王芳	填表时间:		联系电话:	05985822794	

##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单位 2022 年无相关单位评价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